

Docking Entertainment System

DC910

Register your product and get support at
www.philips.com/welcome

User manual

用户手册



PHILIPS

一般事項

隨機配件	23
環保信息	23
安全須知	23
安全收聽	23

準備工作

連接	24~25
連接 USB 設備或 SD/MMC 記憶卡	
連接其他外部設備	
在牆上安裝本機	25
使用遙控器	25
使用遙控器操作本機	

控制鍵

主機控制鍵	26
遙控器控制鍵	27

基本功能

開機	28
將本機切換到待機模式	28
將系統切換至省電待機模式	28
自動待機	28
調整音量與聲音	28

接收電臺

調諧電臺	29
編程電臺	29
自動編程	
手動編程	
選擇預設電臺	29

USB/記憶卡

使用 USB 儲存設備和 SD/MMC 記憶卡	30~31
使用 USB 儲存設備和 SD/MMC 記憶卡播放曲目	
使用播放功能	31~32
操作基本播放功能	
不同的播放模式：亂序與重複播放	
編輯曲目播放清單	

iPod 基座

使用 DC910 播放 iPod	33
相容的 iPod 播放器	
iPod 固定器	
播放 iPod	
充電 iPod	33

AUX (音頻輸入)

連接外部音響設備	34
----------------	----

時鐘/鬧鐘

設置時鐘	35
設置鬧鐘	35
打開或關閉鬧鐘	
設置關機定時器	36

規格

.....	37
-------	----

維護

.....	37
-------	----

故障排除

.....	38
-------	----

感謝您購買本產品。歡迎來到飛利浦的世界！
為充分享受飛利浦為您提供的好處，請至下列位置
註冊產品：www.Philips.com/welcome。

隨機配件

- 遙控器（內裝一個 CR2025 電池）
- 3 個 iPod 固定器
- 1 個 通過認證的 AC/DC 變壓器
（輸入：100-240V ~ 50/60Hz 1.4 A，輸出：24V === 2.5A，製造商：飛利浦，型號：GFP651DA-2425/OH-1065A2402700U）
- 1 個 AUX 音頻輸入線
- 牆上安裝套件（2 個螺絲釘和 2 個螺絲釘套）

環保信息

我們已把多餘的包裝材料省掉。並儘量使包裝物容易分為如下三種材料：紙板（紙箱）、聚苯乙烯泡沫塑料（減震）和聚乙烯（包裝袋和保護性泡沫膠紙）。

若由專業公司進行拆卸，您這臺產品中含有的某些材料可再循環使用。在處理這些廢棄的包裝材料、耗盡電池及舊設備時，請遵守當地的有關法規。

安全須知

- 在操作本機之前，必須檢查以確定本機銘牌上的操作電壓（或電壓選擇器旁所註明的電壓）與你當地的電源電壓相同。若不相同，請向你的經銷商諮詢。
- 將本機放置在堅穩的平面上。
- 將本機安裝在交流電源插座附近，以便於拔插電源插頭。
- 將本機放置在通風良好的地方，以防止熱量積聚在機內。確保機身的後部和頂部最少留有 10 厘米（4 英寸）的空隙，左右兩邊最少有留有 5 厘米（2 英寸）的空隙。
- 通風孔不應覆蓋諸如報紙、桌布和窗簾等物品而妨礙通風。
- 勿讓本系統、電池或光碟暴露在潮濕、雨淋和多塵的環境，也不要將它們放置在加熱設備附近或陽光直射的場所，以免過度受熱。
- 在本機上不應放置裸露的火焰源，如點燃的蠟燭。
- 在本機上不應放置諸如花瓶一類的裝滿液體的物品。
- 如果直接將本機從較冷的環境搬移到較暖的環境或放置在一個十分潮濕的房間，機內的激光頭可能蒙上水汽，這時將不能正常播放光碟。如果出現這種情況，可取出光碟並將本機接通電源約一小時，直至能正常播放為止。
- 本機的機械部件使用自潤滑式軸承，不可任意使用潤滑油或油脂。

- 不要將置入產品內的電池或電池塊暴露或處於火光等過高溫環境中。
- 當本機處於待機狀態時仍會消耗能量。若要完全切斷本機的電源，必須將交流電源插頭從牆上插座中拔出。

安全收聽

收聽時音量要適中

- 耳機音量過高會損壞您的聽力。此產品可以產生分貝強度足以損壞正常人聽覺的聲音，即使暴露在此音量下的時間不超過一分鐘。較高的分貝範圍是為聽力已經受損的人士準備的。
- 聲音有時會給您錯覺。聽了一段時間，聽覺「舒適度」就會適應更高的音量。因此，聽得太久，「正常」的音量實際上已經很大聲，並且會損害您的聽力。為了預防這個問題，請在聽覺適應一定的音量前將音量調至安全水平並保持該音量。

設定安全的音量

- 先將音量控制設定在一個低水平。
- 然後慢慢提高，直到您聽起來舒服清晰且完全沒有失真。收聽時間應有所節制：即使在「安全」水平下，長時間收聽也會損害聽力。請務必適度使用您的設備，並適時暫停休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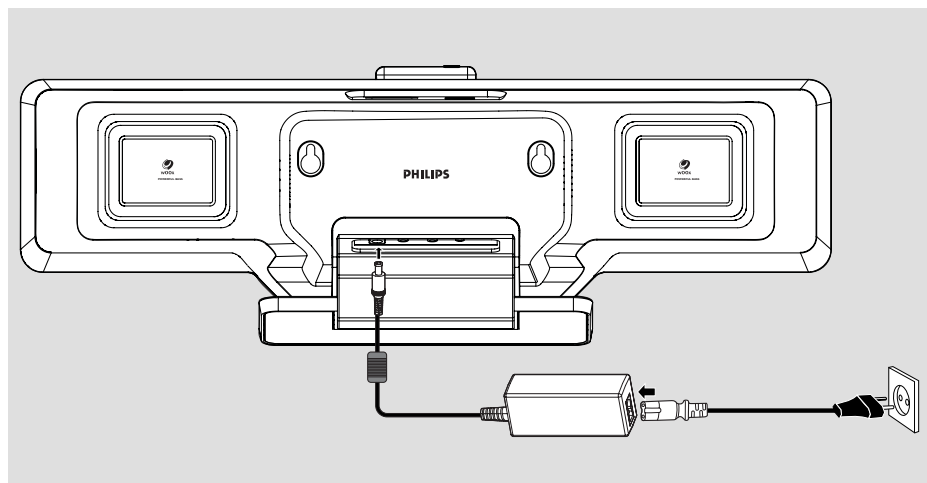
收聽時間應有所節制

- 收聽的音量和時間應適度。
- 注意不要根據您聽力的適應程度調節音量。

使用耳機時務必遵守以下規範

- 收聽的音量和時間應適度。
- 注意不要根據您聽力的適應程度調節音量。
- 請勿將音量調節得過高而使您無法聽到周圍的聲音。
- 身處有潛在危險的場所時，請小心或暫停使用耳機。
- 開車、騎自行車、溜冰時請勿使用耳機；否則會造成交通危險，這在許多國家都屬違法行為。

準備工作



連接

標示板位於本機底部。

A 交流電源

在把交流電源線連接至牆上的交流電源插座之前，必須確保所有其他連接事項已經完成。

交流電源插座位於本機的底部。

警告！

- 須使用隨機附送的電源變壓器，使用其它電源連接器可能會損害本機。
- 為獲得最佳的操作狀態，應使用隨機附送的電源線。
- 開啟電源後，切勿進行或更換任何連接事項。

為避免過熱起見，本機設有安全電路。因此當本機出現極限狀況時，它將會自動切換至待機狀態。這時，應讓本機冷卻後再使用（僅限於某些型號）。

B 連接天線

FM 天線

機內已裝設了 FM 拖尾天線，無須再外接。


- 可調節 FM 天線以獲得最佳的立體聲接收效果。

C 外部設備的連接

外部設備及其連接電纜不隨機隨送。詳情請參閱所連接的外部設備的使用說明書。


連接 USB 設備或 SD/MMC 記憶卡

將 USB 儲存設備或 SD/MMC 記憶卡連接到本機上，就可以通過本機高質量的揚聲器播放出儲存在外部設備裏面的音樂。

- 將 USB 設備的 USB 插頭插到本機標識有  的 USB 插槽上。

或

對於附帶 USB 纜線的設備：

- 1 將 USB 纜線（不附送）的一端插頭插到本機標識有  的 USB 插槽上。
- 2 將 USB 纜線的另一端插頭插到 USB 設備的輸出端口上。

或

對於 SD/MMC 記憶卡：

- 將記憶卡（選對記憶卡金屬面的切入方向）插到本機頂部的 SD/MMC 插槽上。

連接其他外部設備

此功能在於通過本機高質量的揚聲器播放出外部設備播放的音樂。

- 使用隨機附送的 **AUX** 音頻輸入線連接本機底部的 **AUX IN-1** 或 **AUX IN-2** 接口（3.5 mm）和外部設備（比如電視，CD 播放機）的 **AUDIO OUT**（音頻輸出）接口或耳機接口。

注：

- 參閱連接的外部設備說明書瞭解其細節事項。

在牆上安裝本機

參閱隨附的牆上安裝說明單頁紙進行本機的牆上安裝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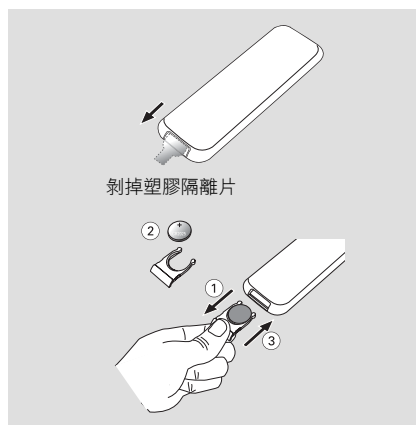
注：

- 為確保牆上安裝的牢固性，須將本機安裝在水泥牆面上。

使用遙控器

重要事項！

- 使用遙控器之前，請下圖 所示剝掉塑膠隔離片。
- 如果遙控器不能正常工作或者操作範圍縮小，請更換一個新的 **CR2025** 型號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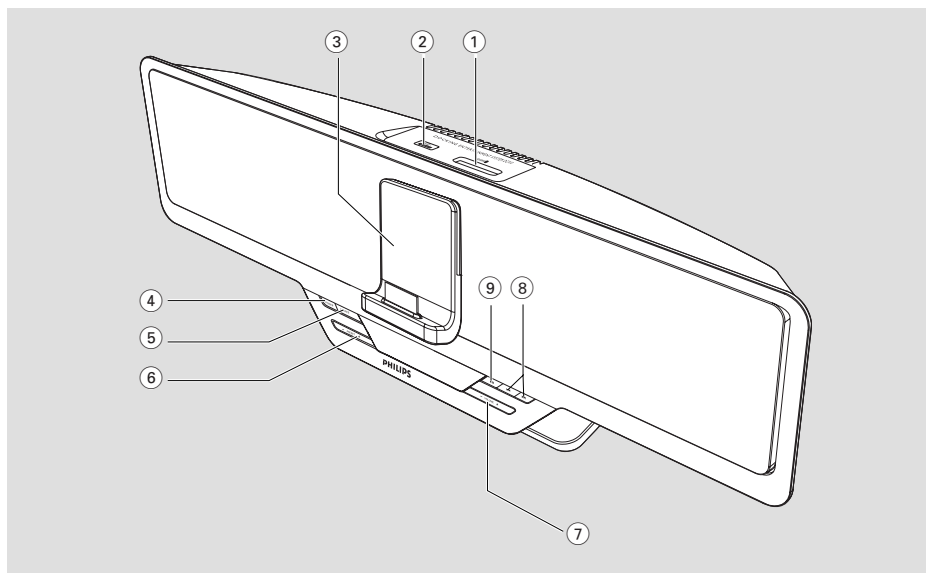
- 1 按壓抽出電池托盤。
- 2 按照電池極性指示更換一個新的電池。
- 3 插回電池托盤。

使用遙控器操作本機

- 1 將遙控器直接對準本機前面板上的遙控傳感器。
- 2 按遙控器上的聲源選擇鍵選擇所要的聲源。
- 3 再選擇所要的播放功能（比如：▶||, ◀◀ 或 ▶▶）。

注：

- 如果電池已消耗完或長時間不使用遙控器，須將遙控器裏面的電池取出。
- 電池含有化學物質，因此用後須進行妥善的棄置處理。



主機控制鍵

① SD/MMC

- SD/MMC 記憶卡插槽。

② USB 端口

- 外部 USB 設備插口。

③ iPod 基座

- 連接 iPod 播放器或通過本機對 iPod 充電。

④ POWER

- 開機或切換到待機模式或省機模式。

⑤ SOURCE

- 選擇聲源模式：TUNER (FM 收音機) /iPod/ USB/CARD (SD/MMC 記憶卡) /AUX

⑥ PRESET +/-

- (用於 USB/記憶卡) 跳到目前/上一個/下一個專輯的開頭。
- 選取預設廣播電臺。

DBB (動態低音加強)

- 打開或關閉低音增強效果 (在 USB/收音機模式裏，按住該鍵再鬆開進行選擇)。

DSC (數位聲音控制)

- 選擇不同的預設音效 (在 USB/收音機模式裏，按住該鍵再鬆開進行選擇)。

⑦ VOLUME +/-

- 調節音量。
- 調節時鐘/鬧鐘的小時和分鐘。
- 切換 12 小時和 24 小時顯示模式。

⑧ ⏮ / ⏭

用於 USB/記憶卡/iP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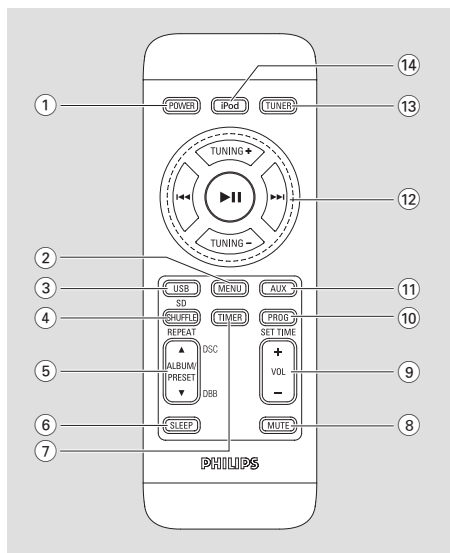
..... 快速往前或往後搜尋曲目內容 (按住該鍵)。

..... 跳到目前/上一首/下一首曲目的開頭。

用於收音機..... 探索電臺。

⑨ ▶▶

- 開始或暫停播放。



遙控器控制鍵

- ① **POWER**
開機或切換到待機模式或省機模式。
- ② **MENU**
進入 iPod 菜單。
- ③ **USB/SD**
選擇 USB 模式或記憶卡模式。
- ④ **SHUFFLE/REPEAT**
用於 USB/記憶卡... 亂序播放 USB/記憶卡裏面儲存的曲目。
..... 選擇重複播種放模式。
- ⑤ **ALBUM/PRESET ▲ / ▼**
 - (用於 USB/記憶卡) 跳到目前/上一個/下一個專輯的開頭。
 - 選取預設廣播電臺。

DBB (動態低音加強)

 - 打開或關閉低音增強效果 (在 USB/收音機模式裏, 按住該鍵再鬆開進行選擇)。

DSC (數位聲音控制)

 - 選擇不同的預設音效 (在 USB/收音機模式裏, 按住該鍵再鬆開進行選擇)。
- ⑥ **SLEEP**
選擇開機定時器時間。

- ⑦ **TIMER**
- 設置鬧鐘功能。
- ⑧ **MUTE**
- 靜音或恢復播音。
- ⑨ **VOL +/-**
- 調節音量。
- 調節時鐘/鬧鐘的小時和分鐘。
- 切換 12 小時和 24 小時顯示模式。
- ⑩ **PROG/TIMER**
- (用於 USB/收音機) 編程曲目。
- (用於收音機) 編程電臺。
- 設置時鐘功能。
- ⑪ **AUX**
選擇 AUX 音頻輸入模式。
- ⑫ **▶||**
- 開始或暫停播放。
- 確認 iPod 菜單選項。

TUNING +/-

用於收音機 搜索電臺。
..... 瀏覽 iPod 菜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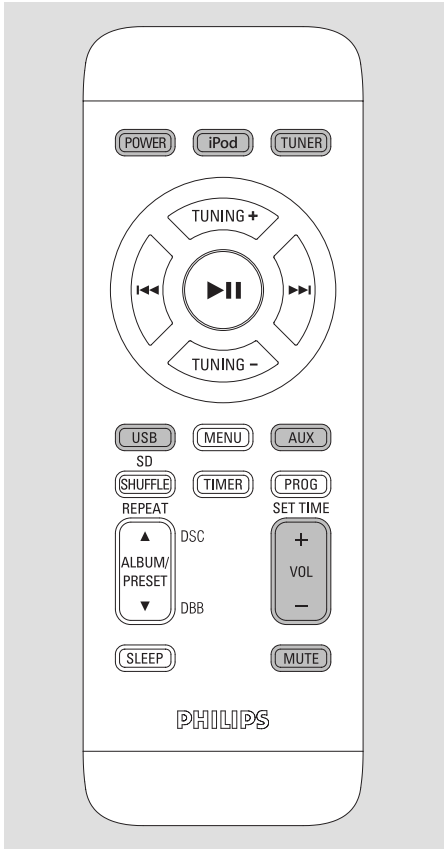


用於 USB/記憶卡/iPod
..... 快速往前或往後搜尋曲目內容 (按住該鍵)。
..... 跳到目前/上一首/下一首曲目的開頭。

- ⑬ **TUNER**
- 選擇收音機聲源。
- ⑭ **iPod**
- 選擇 iPod 聲源。

遙控器使用注意事項：

- 首先按遙控器上的其中一個聲源選擇鍵 (如：iPod 或 TUNER) 選擇你想要控制的聲源。
- 然後選擇所要的功能 (如 ▶||, <<<, >>>)。



重要事項！

開始操作本機之前，必須完成本說明書前面所描述的全部連接工作。

開機

- 按 **POWER** 鍵。
→ 本機將切換到上次所選的聲源。
- 按本機上的 **SOURCE** 鍵或遙控器上的 **iPod** 鍵，**TUNER** 鍵，**USB/CARD** 鍵或 **AUX** 鍵。
→ 本機將切換到所選的聲源。

將本機切換到待機模式

- 按 **POWER** 鍵。
→ 待機模式下，時鐘的顯示屏背光燈會關掉。
→ 顯示屏會顯示時鐘時間，或者是 -:-:- (如果時間還沒有設置)。
→ 音量 (最高到最大音量 12)、互動聲音設定、最新選取的模式 (省電待機或正常待機)、來源及收音機預設將會保留在播放機的記憶體中。

將系統切換至省電待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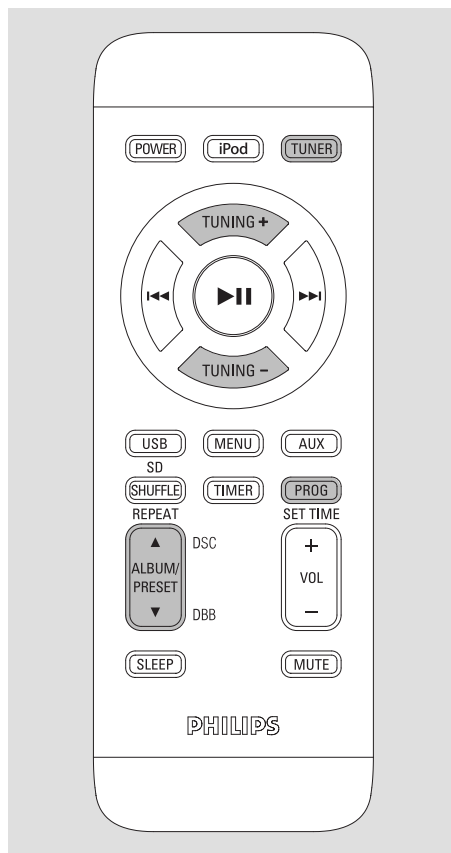
- 按住 **POWER** 鍵 2 秒以上。
→ 顯示屏燈會關閉。

自動待機

自動待機是一種省電功能。當播放結束而且沒有進行任何按鍵操作 15 分鐘，係統會自動切換至待機模式。

調整音量與聲音

- 1 按 **VOLUME +/-** (或遙控器上的 **VOL +/-**) 來調低或調高音量。
→ 顯示器會顯示從 0 至 32 之間的一個音量數字。
- 2 在 **USB/收音機** 模式下，按住 **DSC** 鍵然後再鬆手選擇以下的一個音效：搖滾/流行/爵士/古典。
- 在 **iPod/AUX** 模式下，短按主機上的 **DSC** 鍵選擇所要的音效。
- 3 在 **USB/收音機** 模式下，按住 **DBB** 鍵然後再鬆手選擇打開 **DBB** (動態低音增強) 功能或關掉其功能。
● 在 **iPod/AUX** 模式下，短按 **DBB** 鍵選擇打開或關閉 **DBB** 功能。
→ 如果啟動 **DBB**，會顯示 **DBB ON** (打開 **DBB**)。
→ 如果關閉 **DBB**，會顯示 **DBB OFF** (關閉 **DBB**)。
- 4 按遙控器上的 **MUTE** 可中斷聲音的播放。
→ 播放將會繼續，但不會有聲音，顯示屏會閃爍「**MUTE**」(靜音)。
要重新打開聲音播放，可進行以下任意一個操作
- 再按下 **MUTE** 鍵；
- 調整音量；
- 變換聲源模式。



調諧電臺

- 1 重複按 **SOURCE** 鍵（或遙控器上的 **TUNER** 鍵）選取收音機模式。
- 2 按住主機上的 **◀◀ / ▶▶** 鍵（或遙控器上的 **TUNING +/-** 鍵）然後鬆手。
→ 系統將會開始搜尋具有足夠訊號強度的廣播電臺。
- 3 如有必要重複步驟 2，直到您找到想要的電臺。
- 若遇到信號較弱的電臺，重複按下主機上的 **◀◀ / ▶▶** 鍵（或遙控器上的 **TUNING +/-** 鍵）以找到最佳的接收效果。

編程電臺

本機系統可儲存 40 個 FM 電臺。

自動編程

本機的自動編程會從預設電臺編號1的地方開始搜索儲存。所以之前預設的電臺（比如手動儲存電臺）將會被覆蓋掉。

- 按住遙控器上的 **PRGO** 鍵 2 秒鐘以上以打開電臺編程模式。
→ 全部現有的電臺將會被搜索儲存下來（40 個 FM 電臺）。

手動編程

- 1 調諧到所要的電臺（參閱「調諧電臺」）。
- 2 按下遙控器上的 **PROG** 鍵以打開電臺編程模式。
→ 顯示屏顯示「**PROG**」字樣。
- 3 按主機上的 **PRESET +/-** 鍵（或遙控器上的 **ALBUM/PRESET ▲/▼** 鍵）分配一個在 1 至 40 之間的數字作為電臺編號。
- 4 再按下遙控器上的 **PROG** 鍵進行確認。
→ 「**PROG**」字樣消失。顯示屏會顯示預設電臺號和其電臺頻率。
- 5 重複以上的操作步驟儲存其它電臺。
- 在已有預設電臺的位置上再儲存另一個電臺會覆蓋已有的電臺。

選擇預設電臺

- 重複按主機上的 **PRESET +/-** 鍵（或遙控器上的 **ALBUM/PRESET ▲/▼** 鍵）選擇所要的預設電臺。

USB/記憶卡

使用 USB 儲存設備和 SD/MMC 記憶卡

將 USB 儲存設備或 SD/MMC 記憶卡連接到本機上，就可以通過本機高質量的揚聲器系統播放出儲存在 USB 或記憶卡裏面的曲目。

使用 USB 儲存設備和 SD/MMC 記憶卡播放曲目

機容的 USB 儲存設備

本機兼容以下外接設備：

- USB 記憶體 (USB 2.0 或 USB1.1)
- USB 隨身播放機 (USB 2.0 或 USB1.1)
- SD/MMC 記憶卡

注意：

- 在某些 USB 隨身播放機 (或記憶裝置) 中，儲存的內容會使用著作權保護技術來錄製。這種受到保護的內容將無法在其他任何裝置 (例如本機 Hi-Fi 系統) 上播放。
- 本產品上的 USB 連接相容性：
 - a) 本產品支援符合 USB MSD 標準的大多數 USB 大量儲存裝置 (MSD)。
 - i) 大部分常見的大量儲存裝置包括隨身碟、記憶卡等。
 - ii) 如果您在將大量儲存裝置插到電腦上時看見在電腦上出現了「磁碟機」，則表示它符合 MSD 標準，可用於本產品。
 - b) 如果您的大量儲存裝置需要電池/電源，請確定您已安裝新電池，或先為 USB 裝置充電，然後再次將它插到產品上。
- 支援的音樂類型：
 - a) 本裝置只支援具有以下副檔名的不受保護的音樂：
.mp3
.wma
 - b) 本產品不支援從線上音樂商店購買的音樂，因為它們受到「數位權利管理」(DRM) 的保護。
 - c) 本產品不支援具有以下副檔名的音樂：
.wav; .m4a; .m4p; mp4; .aac and etc.
- 即使您的電腦中已有 mp3 或 wma 檔案，也不可以從電腦的 USB 連接埠上直接連接本產品。

支援的格式：

- USB 或記憶檔案格式 FAT12、FAT16、FAT32 (磁區大小：512 位元組)
- MP3 位元速率 (資料速率)：32-320 Kbps 及可變位元速率
- WMA v9 或更早格式
- 不大於 8 層的巢狀目錄
- 專輯/資料夾數：最多 99
- 曲目/標題數：最多 400
- ID3 標籤 v2.0 或更新
- Unicode UTF8 的檔名 (最長：128 位元組)

系統將無法播放或支援以下情況：

- 空專輯：空專輯就是不含有 MP3/WMA 檔案的專輯，且將不會顯示在顯示器上。
- 將會跳過不支援的檔案格式。這表示將會忽略例如 Word 文件 .doc 或副檔名為 .dlf 的 MP3 檔案，且不會播放這些檔案。
- AAC、WAV、PCM 聲音檔案
- 受到 DRM 保護的 WMA 檔案
- 無損失格式的 WMA 檔案

如何將音樂檔案從 PC 傳輸到 USB 設備或 SD/MMC 記憶卡

透過拖放音樂檔案，您可以輕鬆地將您喜愛的音樂從 PC 傳輸到 USB 大量儲存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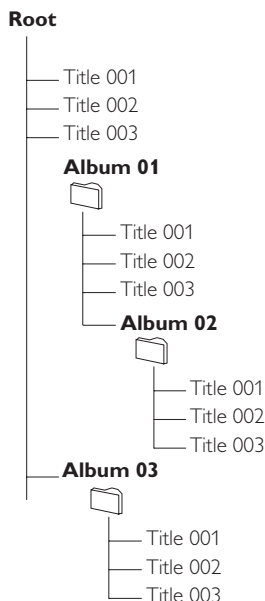
針對隨身播放機，您也可以使用它的音樂管理軟體來傳輸音樂。

但是，因為相容性的原因，WMA 檔案可能無法播放。

如何在 USB 設備或 SD/MMC 記憶卡上組織 MP3/WMA 檔案

本 Hi-Fi 系統將會依照資料夾/子資料夾/標題的順序來瀏覽 MP3/WMA 檔案。

範例：



請視需要在不同的資料夾或子資料夾中組織 MP3/WMA 檔案。

注：

- 如果您未將 MP3/WMA 檔案組織到光碟上的任何專輯中，則會自動為那些檔案指定專輯「01」。
- 請確定 MP3 檔案的副檔名為 .mp3，WMA 檔案的副檔名為.wma。
- 針對受到 DRM 保護的 WMA 檔案，請使用 Windows Media Player 10 (或更新版本) 來轉換。關於 Windows Media Player 與 WM DRM (Windows Media 數位權利管理) 的詳細資訊，請造訪 www.microsoft.com。

- ① 檢查 USB 設備是否已經正確連接。(參閱「準備工作：連接 USB 設備或 SD/MMC 記憶卡」。)
- ② 按一次或多次主機上的 **SOURCE** 鍵 (遙控器上的 **USB/CARD** 鍵) 選擇 USB/記憶卡模式。
→ 如果在 USB 裝置上找不到聲音檔案，會顯示 **NO AUDIO** (設有音頻文件)。
- ③ 使用本機或遙控器上的播放功能按鍵 (比如：▶||, ◀◀/▶▶) 播放音頻文件。

使用播放功能

操作基本播放功能

播放音頻文件

- 按 ▶|| 鍵開始播放。

暫停播放

- 在播放時，按 ▶|| 鍵。
→ 恢復播放，再按下 ▶▶ 鍵。

選擇播放音頻文件

- 按 ◀◀/▶▶ 鍵一次或多次選擇所要播放的音頻文件。
- 對於 MP3/WMA 文件，可先按主機上的 **PRESET +/-** 鍵 (或遙控器上的 **ALBUM/PRESET ▲/▼** 鍵) 選擇所要的曲目專輯，再選擇所要播放的文件。

搜索播放文件的內容

- 按住 ◀◀/▶▶ 鍵。
→ 播放的文件會快速和低音量進行播放。

USB/記憶卡

不同的播放模式：亂序與重複播放

在播放前或播放過程中，可以選取及變換不同的播放模式。「重複」模式也可以與「編輯曲目播放清單」結合使用。

SHUF (亂序播放)所有儲存的音頻文件會以亂序的方式播放。

REP ALL (全部重複播放) ...重複播放所有儲存的音頻文件。

REP (單曲重複播放)重複播放當前音頻文件。

- 1 播放前或播放過程中，按遙控器上的 **SHUFFLE/REPEAT** 鍵選擇所要的播放模式。
- 2 如果播放停止，按 **▶||** 鍵開始播放。
- 3 要回到正常播放狀態，重複按遙控器上的 **SHUFFLE/REPEAT** 鍵直到顯示不再顯示播放模式。

注：

- **SHUFFL** (亂序播放) 和 **REPEAT** (重複播放) 不能同時使用。

編輯曲目播放清單

本機可儲存 40 個音頻文件按照所要的播放順序進行播放，也可將同一個音頻文件儲存到不同的播放位置上。

- 1 按住遙控器上的 **PROG** 鍵。
→ 顯示屏會顯示閃爍的「**PROG**」字樣。
- 2 按 **◀◀ / ▶▶** 鍵選擇所要的音頻文件。
 - 對於 MP3/WMA 文件，可先按主機上的 **PRESET +/-** 鍵 (或遙控器上的 **ALBUM/ PRESET ▲/▼** 鍵) 選擇所要的曲目專輯，再選擇所要播放的文件。
- 3 重複以上 1 至 2 步驟選擇和儲存其它的音頻文件。
→ 如果編程曲目超過 40 個，顯示屏會顯示「PROGRAM FULL」(曲目清單已滿)。
- 4 按 **▶||** 鍵開始播放編輯曲目清單。
- 5 按住 **PROG** 鍵停止播放。

預閱曲目清單

- 按住 **PROG** 鍵停止播放再按 **◀◀ / ▶▶** 鍵。

刪除曲目清單

- 在播放停止的位置上，按住 **PROG** 鍵。
- 或在播放期間，按兩次 **PROG** 鍵。
→ 「**PROG**」字樣會從顯示屏消失。

注：

- 針對相容性的理由，專輯/曲目資訊可能會與透過隨身播放機的音樂管理軟體顯示的有所不同。

使用 DC910 播放 iPod

本機配備有一個 iPod 播放基座。將 iPod 播放器連接到本機 iPod 基座上，可通過本機高質量的揚聲器聆聽到儲存在 iPod 裏面的歌曲和觀賞 iPod 播放的視頻。

相容的 iPod 播放器

- 配備有 30-pin 插腳的以下 iPod：第 1/2/3 代 Nano，第 5 代 iPod（視頻），Touch 和 Classic。
- 不支持 iPod Shuffle。

iPod 固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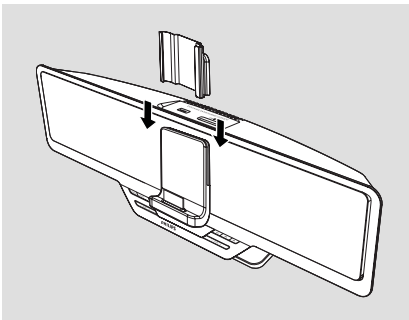
將 iPod 接入本機基座之前，要先將隨機附送的其中一個適用的 iPod 固定器置入基座內，以固定住要接入的 iPod 播放器。

選擇合適的 iPod 固定器

- 有 3 個隨機附送的 iPod 固定器，每個固定器上面都刻識有與其相適用的 iPod 型號，須選取與自己使用的 iPod 型號對應的固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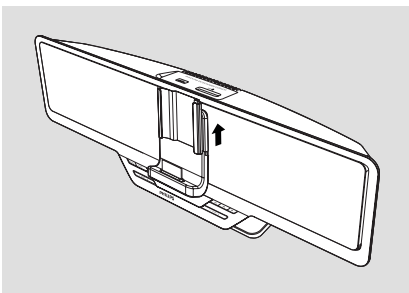
安裝 iPod 固定器

- 如下圖所示，將固定器的插銷對準本機基座的插槽，再將固定器推入基座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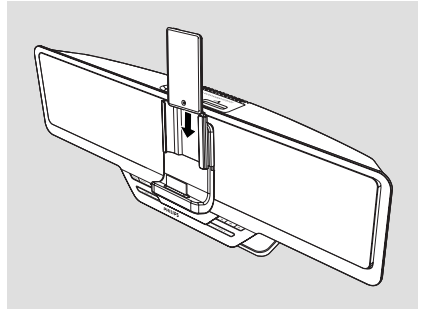
卸下 iPod 固定器

- 如下圖所示，將固定器向上推離出基座。



播放 iPod

- 1 將 iPod 正確地置入基座內。



- 2 重複按主機上的 **SOURCE** 鍵（遙控器上的 iPod 鍵）選擇 iPod 模式。
- 3 將 iPod 開機。
- 4 選擇並播放所要播放的儲存在 iPod 裏面的文件。

注：

- 使用 DC910 主機或其遙控器上的以下按鍵 **▶||**, **◀◀ / ▶▶**, **VOLUME** 和 **MUTE** 可進行以下的 iPod 播放功能：播放/停止，選擇下一曲/上一曲，快進/快退播放和調節音量。
- 也可以使用遙控器上的 **TUNING+/-** 和 **▶||** 鍵瀏覽並選擇菜單。

充電 iPod

在待機模式或開機模式下，可以充電置入本機基座的 iPod。

注：

- 在本機省電待機模式下，不能充電 iPod。

AUX (音頻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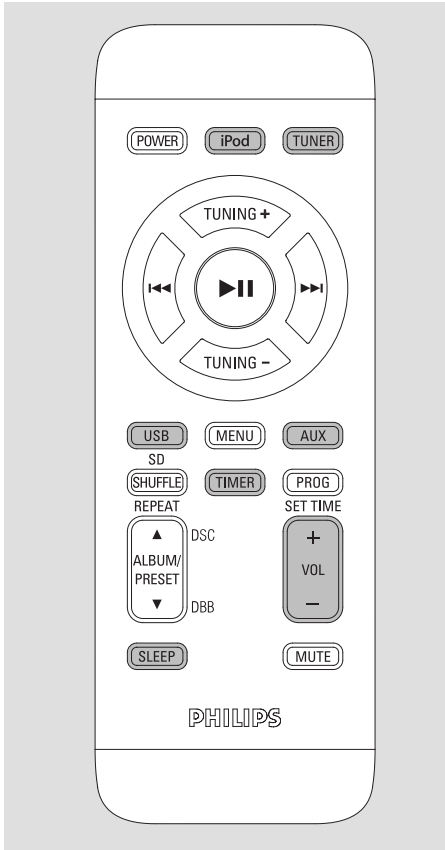
連接外部音響設備

此功能在於通過本機高質量的揚聲器播放出外部設備播放的音樂。

- 1 使用隨機附送的AUX音頻輸入線連接本機底部的AUX IN-1 或 AUX IN-2 接口 (3.5 mm) 和外部設備 (比如電視, CD 播放機) 的 AUDIO OUT (音頻輸出) 接口或耳機接口。
- 2 重複按本機上的 **SOURCE** 鍵 (或遙控器上的 **AUX** 鍵) 選擇「AUX1」或「AUX2」。

注：

- 參閱連接的外部設備說明書瞭解其細節事項。



設置時鐘

本機可設置 12 小時制或 24 小時制的時鐘顯示模式。



- ① 待機模式下，按住遙控器上的 **PROG/SET TIME** 鍵。
- ② 按主機上的 **VOLUME+/-** 鍵（或遙控器上的 **VOL+/-** 鍵）切換 12 小時和 24 小時的顯示模式。
- ③ 按遙控器上的 **PROG/SET TIME** 鍵確認。
→ 顯示屏上的時鐘數字會閃爍。
- ④ 按主機上的 **VOLUME+/-** 鍵（或遙控器上的 **VOL+/-** 鍵）設置小時數。
- ⑤ 按遙控器上的 **PROG/SET TIME** 鍵確認。
→ 顯示屏上的分鐘數字會閃爍。

- ⑥ 按主機上的 **VOLUME+/-** 鍵（或遙控器上的 **VOL+/-** 鍵）設置分鐘數。
- ⑦ 按遙控器上的 **PROG/SET TIME** 鍵確認。

設置鬧鐘

- 本機可以做為鬧鐘使用，於設定的時間開啟 FM 電臺、iPod、USB 設備或記憶卡音頻文件的播放（單次操作）。必須先設定好時鐘時間，才能使用定時器。
 - 在設定過程中，如果未在 30 秒內按下按鈕，系統將會自動結束定時器模式。
- ① 待機模式下，按住 **TIMER** 鍵 2 秒鐘以上。
 - ② 重複按主機上的 **SOURCE** 鍵（或遙控器上相對應的聲源鍵）選擇聲源。
 - ③ 按 **TIMER** 鍵確認所要的聲源模式。
→ 顯示屏上的小時數字會閃爍。
 - ④ 按主機上的 **VOLUME+/-** 鍵（或遙控器上的 **VOL+/-** 鍵）設置小時數。
 - ⑤ 按 **TIMER** 鍵確認。
→ 顯示屏上的分鐘數字會閃爍。
 - ⑥ 按主機上的 **VOLUME+/-** 鍵（或遙控器上的 **VOL+/-** 鍵）設置分鐘數。
 - ⑦ 按 **TIMER** 鍵確認。
→ 已設好鬧鐘時間並打開了鬧鐘功能。

打開或關閉鬧鐘

- 在待機模式或播放過程中，按一次遙控器上的 **TIMER** 鍵。
→ 如果打開了鬧鐘功能 顯示屏會顯示 ，如果關閉了鬧鐘功能， 會顯示。

注：

- **AUX** 模式下，沒有鬧鐘功能。
- 如果選擇了 **USB/記憶卡 (SD/MMC)** 模式，而本機沒有接入相容的 **USB** 設備或記憶卡，**FM** 電臺就會自動打開。

時鐘/鬧鐘

設置關機定時器

關機定時器使本機在設定的關機時間後自動關機。

- 1 在開機模式下，重複按遙控器上的 **SLEEP** 鍵選擇一個預設時間。
 - 可供選擇的預設時間（分鐘）如下：
120 → 90 → 60 → 45 → 30 → 15 → OFF（關閉） → 120
 - 顯示屏會顯示「SLEEP xx」，「xx」為分鐘時間。
 - 如果沒選擇「OFF」（關閉）選項，顯示屏會顯示「SLEEP」字樣。
- 2 出現所要的時間選項後，停止按 **SLEEP** 鍵以選取關機時間。

關閉關機定時器

重複按 **SLEEP** 鍵直到顯示「OFF」字樣，或按 **POWER** 鍵。

擴音機

輸出功率	2 x 15 W RMS
訊噪比	≥ 70 dBA
頻率響應	20 Hz – 20 KHz, ± 3 dB
輸入敏感度 AUX	0.5 V (最大 2 V)
揚聲器阻抗	4 Ω

收音機

FM 波段範圍	87.5 – 108 MHz
---------------	----------------

USB 播放機/記憶卡 (SD/MMC)

USB	V2.0/V1.1
.....	支援 MP3 與 WMA 檔案
專輯/資料夾數	最多 99
曲目/標題數	最多 400

一般資訊

AC 電源	100 – 240 V, 50/ 60 Hz
機身尺寸 (寬 x 高 x 厚)
.....	500 x 165 x 120.7 (mm)
機身重量	3 公斤
待機電源消耗	<2 W
省電待機	<1 W

規格與外觀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清潔機殼

- 使用稍微沾有中性清潔劑的軟布擦拭機殼。請勿使用內含酒精、醇類、氨或腐蝕物質的溶劑。

故障排除

警告

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嘗試自行維修系統，因為這樣會使您喪失保固權利。請勿拆開系統，這樣可能會發生電擊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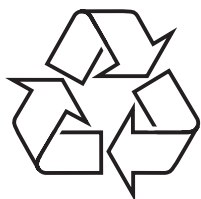
如果發生故障，在將系統送修之前，請先檢查以下列出的幾點。如果您依照以下提示仍無法解決問題，請向經銷商諮詢或向飛利浦求助。

問題	解決方法
廣播接收訊號不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訊號太弱，請調整天線以獲得較佳的接收效果。✓ 請增加 Micro HiFi 系統與電視機或錄影機之間的距離。
按按鍵本機沒有反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電源插頭拔出再重新接上，並開機。
聽不到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調整音量。
遙控器無法正常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功能按鈕 (▶ , ◀◀ / ▶▶) 之前，請選取聲源 (例如 iPod 或收音機)。✓ 縮短遙控器與系統之間的距離。✓ 請依照電池極性 (+/- 標誌) 的正確方向放入電池。✓ 更換電池。✓ 將遙控器直接指向系統前方的 IR 感應器。
鬧鐘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正確設定時鐘。✓ 開啟鬧鐘功能。
時鐘/鬧鐘設定消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源已經中斷或電源線遭到拔除。請重設時鐘/鬧鐘。
無法顯示 USB 裝置上的某些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查資料夾數是否超過了 99 或標題數是否超過了 400。
顯示屏上捲動顯示著「(不支援的裝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移除 USB 設備或選取其他聲源。

Meet Philips at the Internet
<http://www.philips.com>

English

中文



DC910



Printed in China

PDCC-JH/ZYL-0832